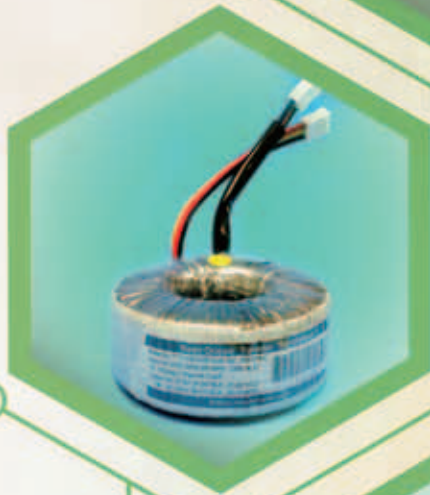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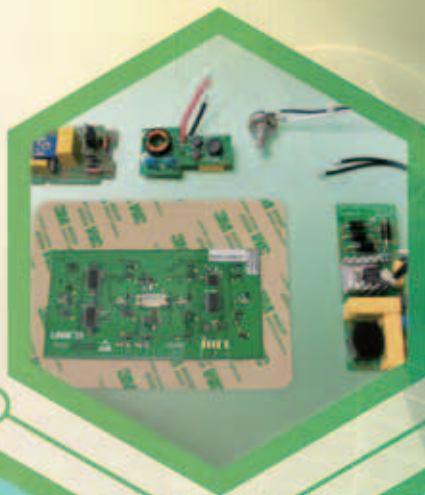


僑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0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僑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eenocean.com.hk刊載。

目錄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其他資料	1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鍾志恆先生(主席)
鍾天成先生
黃石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在澤先生
李仲邦先生
林春雷先生

公司秘書

周慶齡女士

合規主任

黃石輝先生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黃在澤先生(主席)
李仲邦先生
林春雷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仲邦先生(主席)
林春雷先生
鍾天成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春雷先生(主席)
黃在澤先生
鍾志恆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鍾天成先生(主席)
黃石輝先生
林春雷先生

授權代表

鍾志恆先生
鍾天成先生

公司網站

<http://www.keenocean.com.hk>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
7樓701室

合規顧問

絡繹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1901-02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河源市
高新技術開發區
興工大道以東科技路以南

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海盛路9號
有線電視大樓
34樓5室

公司資料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11樓

於開曼群島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股份代號

80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電源及其他電機及電子產品的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即是(1)變壓器、(2)開關電源、(3)其他電子零部件以及漆包銅線。本集團向國內及海外客戶銷售產品。客戶主要為生產廠商及貿易實體。

在所製造及銷售的產品中，變壓器繼續為本集團旗艦產品，佔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銷售額的約49.9%（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54.1%）。開關電源及其他電子零部件以及漆包銅線的銷量百分比分別佔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銷售總額的約1.2%（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1%）及約48.9%（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44.8%）。變壓器銷售百分比下降歸因於自2017年第四季度起開始的新生產線漆包銅線的銷售百分比上升。

儘管環球經濟不明朗及政局不穩，但本集團所產生的收益於回顧期間錄得輕微增長。有關增長主要得力於銷售漆包銅線的貢獻，此產品的毛利率相較所有現有銷售產品較低，但擁有極大潛力。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拜訪及跟進部分主要流失客戶，以說服彼等再次向本集團購貨。

於回顧期間，銅價和鋼材價格繼續上漲，並無放緩跡象。所有其他製造成本（包括固定成本及可變成本）亦持續上升。雖然此會影響本集團目前的利潤率，但本集團有信心有關影響只是暫時性。本集團最終會調整產品價格以反映市場狀況。

本集團已為旗下產品組合成功增添新開發的大功率開關電源、功放板及數字信號處理板。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此等新產品之銷售貢獻符合本集團的預期。

本集團積極開展若干廣告及營銷活動，以推廣新產品及現有產品。此等活動包括但不限於在《環球資源》等全球知名的工業雜誌刊登廣告，並參與在當地舉辦的展覽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收益自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34.59百萬港元增加約3.77百萬港元或10.9%，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38.36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自2017年第四季度起開始的新生產線漆包銅線之銷售。銷售成本自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27.63百萬港元增加約5.51百萬港元或20.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33.14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自去年初起銷售收益增加以及銅價和鋼材價格穩定上升以致生產成本相對增加，而銅和鋼材是製造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原材料。並無價格停止上漲的跡象。自上次報告期間初以來，本集團錄得銅價上漲近20.4%。因此，本集團毛利自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6.97百萬港元減少約1.74百萬港元或25.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5.23百萬港元。然而，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0.1%下降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3.6%。此乃由於高銅價及其他生產成本(尤其是工資)上漲削弱利潤率所致。

其他收入自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03百萬港元增加約0.06百萬港元或24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09百萬港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一次性資助(指河源市當局對於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河源市設計及生產創新產品所取得的成就給予資助約0.03百萬港元)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益約0.01百萬港元增加約0.11百萬港元或2,72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益約0.11百萬港元。該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人民幣兌美元升值，部分銷售以人民幣計價但改以美元結算。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49百萬港元增加約0.30百萬港元或20.4%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80百萬港元。銷售增加導致所有相關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此外，由於推出新產品，故錄得更多的廣告、宣傳及樣本開支，而運輸公司就向海外運送貨物所收取的運費和手續費亦全面增加。

行政開支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均保持穩定，維持於約5.90百萬港元。本集團通過精簡其行政工作流程成功減少其經常開支，以抵銷高額員工成本及福利費用之同時，但仍然能夠保持其效益及效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29百萬港元增加約0.12百萬港元或41.1%，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41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增加令短期讓售服務（為一種常見的應收賬款融資方法，據此，本集團以折讓價向銀行出售應收賬款，從而換取即時現金）增加，而銀行利息隨之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自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02百萬港元減少約0.02百萬港元或10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零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就本集團的營運並無作出利得稅撥備以致於回顧期間導致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約2.73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虧損約0.67百萬港元）。

展望

儘管經濟展望黯淡，董事認為，本集團所屬行業的長遠前景仍然充滿挑戰。

本集團將開發更多的新產品以令現有的產品線更加豐富。本集團目前正與部分專利電子保健產品的海外設計師接洽。彼等正在尋找中國知名製造商以協助彼等生產彼等的專利產品。本集團正在研究此項機會，並與彼等保持密切聯繫及跟進最新發展。

短期而言，除開發新產品以擴大其產品範圍外，本集團將採取所有合適措施以盡量提高生產過程中的效率及效益並且盡量減低生產成本。本集團亦將繼續推廣現有產品、開拓海外市場、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拓寬客戶基礎。本集團有信心，定可克服目前停滯不前的市況，並將致力於增強其市場競爭力，以產生可持續的回報及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8,361	34,594
銷售成本		(33,136)	(27,625)
毛利		5,225	6,969
其他收入	4	85	2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3	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93)	(1,490)
行政開支		(5,945)	(5,867)
其他開支		-	-
融資成本	5	(412)	(292)
稅前虧損	6	(2,727)	(651)
所得稅開支	7	-	(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 全面開支總額		(2,727)	(665)
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9	(1.36)	(0.3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匯兌儲備	總計
			特別儲備 (附註a)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2,000	24,973	3,000	37,379	(110)	67,242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665)	-	(665)
於2017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2,000	24,973	3,000	36,714	(110)	66,577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2,000	24,973	3,000	30,642	477	61,092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727)	-	(2,727)
於2018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2,000	24,973	3,000	27,915	477	58,365

附註：

- a) 特別儲備指僑洋實業有限公司於被僑洋電子有限公司收購日期的股份面值，根據重組有關代價以僑洋電子有限公司向本公司發行100股普通股的方式支付。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9號有線電視大樓34樓5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屬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變壓器、開關電源，以及電子部件及產品以及漆包銅線之生產及貿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18年3月31日，Cyber Goodie Limited(「Cyber Goodie」，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直接母公司而鍾志恆先生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列報貨幣則為港元(「港元」)，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這樣更易於監察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採納自其2018年1月1日起的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中所採納者一致。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及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年度審核的過程中可能發現需作出的調整。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是指本集團出售商品予外部客戶而已收取或應收取金額的公平值，並減去折扣。於申報期間，本集團的業務完全來自製造及銷售變壓器、開關電源、電子零部件及漆包銅線。為資源配置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審閱根據相同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呈列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變壓器銷售	19,134	18,731
開關電源銷售	478	365
電子零部件及漆包銅線銷售	18,749	15,498
	38,361	34,59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在國家)。有關本集團收益之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非流動資產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5,119	5,370	1,218	1,551
中國	8,945	9,943	7,730	6,756
歐洲	6,266	9,203	-	-
美國	14,045	6,557	-	-
其他	3,986	3,521	-	-
	38,361	34,594	8,948	8,307

4.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政府資助	24	-
銀行利息收入	61	25
	85	25

5.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412	29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114	171
廠房及設備折舊	523	437
存貨銷售成本	23,508	19,185
根據經營租約支付最低租金	745	711
研發開支	738	572
董事袍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37	368
—退休福利供款	15	13
	352	381
僱員薪金及其他福利	2,239	2,296
僱員退休福利供款	178	177
	2,417	2,473
總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769	2,854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14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14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14,000港元)，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撥備的金額根據該期間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中期股息（2017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2,727)	(665)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0,000	200,000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交易的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股份 概約百分比
鍾志恆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26,000,000	63.0%
鍾天成先生	實益權益	14,000,000	7.0%

附註：

- (1) 所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Cyber Goodie Limited持有，其100%股權由鍾志恆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志恆先生被視為於Cyber Goodie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鍾志恆先生	Cyber Goodi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好倉)	100%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交易的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6年2月2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由本公司註銷，且於2018年3月31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發行在外。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2018年1月1日起直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其本身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其他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對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董事於2018年1月1日起直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不遵守規定交易準則及有關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不競爭契據

Cyber Goodie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鍾志恆先生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就不競爭承諾訂立日期為2016年2月2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17日之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內披露，而不競爭契據已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知，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絡繹資本」)所告知，於2018年3月31日，絡繹資本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可認講該等證券的期權或權利)，或擁有與本公司有關且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其他權益(本公司與絡繹資本於2015年3月17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除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2016年2月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而協助董事會、監察審核流程、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政策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在澤先生、李仲邦先生及林春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由黃在澤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的核心元素，有助平衡本公司股東、客戶及僱員的利益。董事會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確保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恰當及審慎規管。

董事認為，於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承董事會命
僑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志恆

香港，2018年5月7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鍾志恆先生、鍾天成先生及黃石輝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在澤先生、李仲邦先生及林春雷先生。